

河南地方志丛书

开封市税务志

开封市税务局 编

中州古籍出版社



开封市税务局一九八五年领导成员

前排左起:杨育秋(副局长) 孙同五(局长) 冷春林(副书记)

杨卿(副局长)

后排左起:卢崇俊(调研员) 赵维顺(调研员) 王遂山(调研员)

朱其德(调研员) 刘玉和(调研员)



《开封市税务志》领导小组

前排左起：冷春林 杨育秋 孙同五 杨卿

后排左起：姚学君 徐清臣 李逢翔 朱其德



《开封市税务志》编辑组

前排左起：徐清臣（主编） 朱其德 李逢翔

后排左起：谢协 胡庆祥 边世昌



开封市税务局一九九一年领导成员

前排左起：杨育秋（局长） 冷春林（书记） 杨卿（副局长）

后排左起：卢崇俊（调研员） 高林增（副局长） 孙廷喜（副局长）
司学芳（副局长）



开封市税务局一九八四年领导成员

前排左起：卢崇俊（调研员） 朱其德（调研员） 孙同五（局长）

刘玉和（调研员）

后排左起：杨育秋（副局长） 杨卿（副局长） 赵维顺（调研员）

王遂山（调研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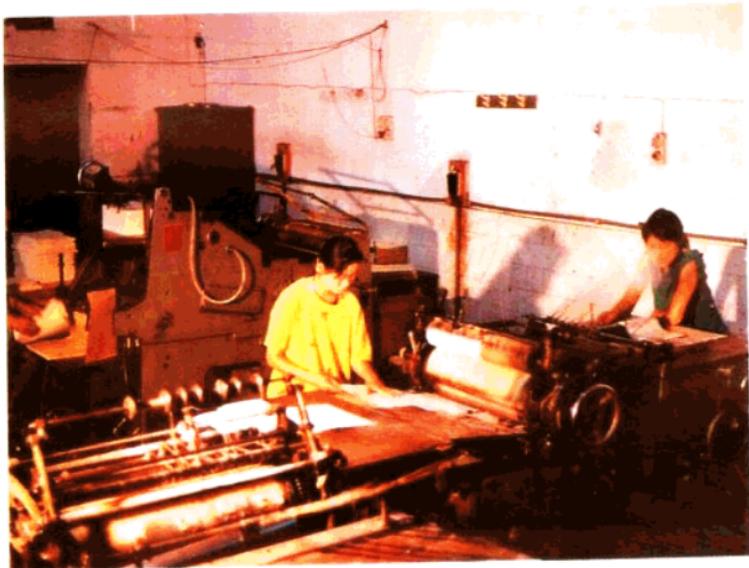
微机房一角



开封市税务局家属楼



相国寺税务所



市税务局印刷厂车间一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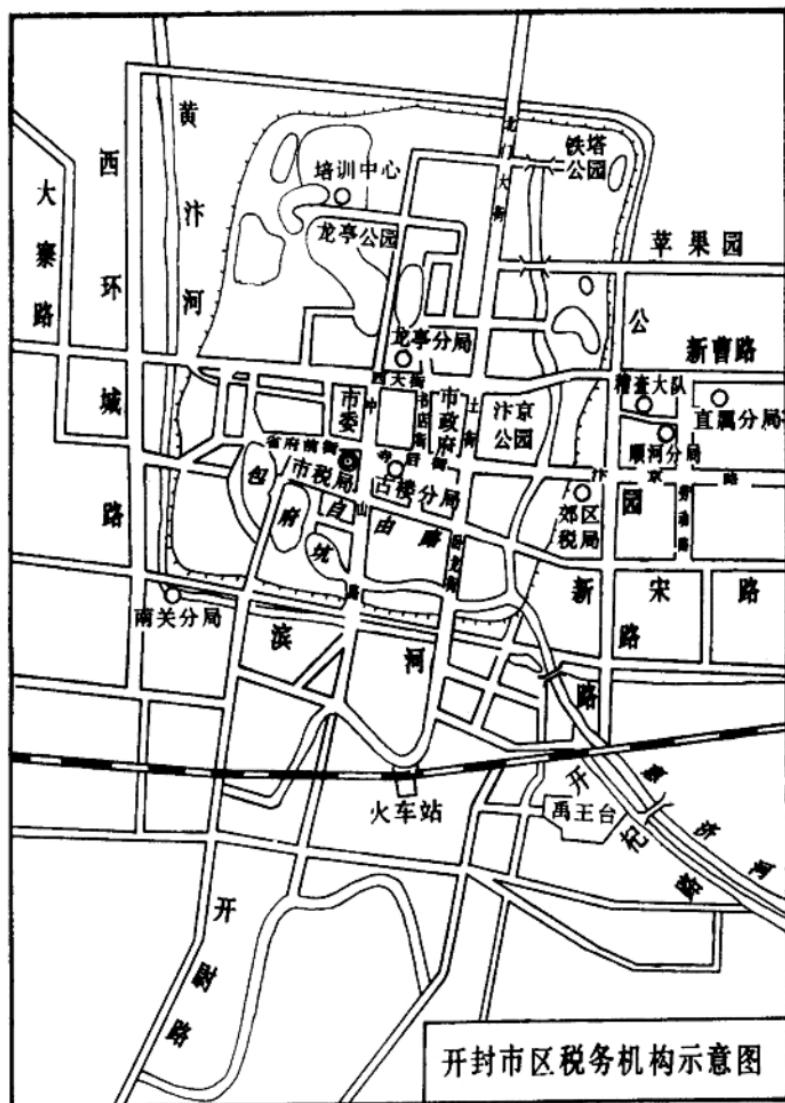
开封市税务局办公大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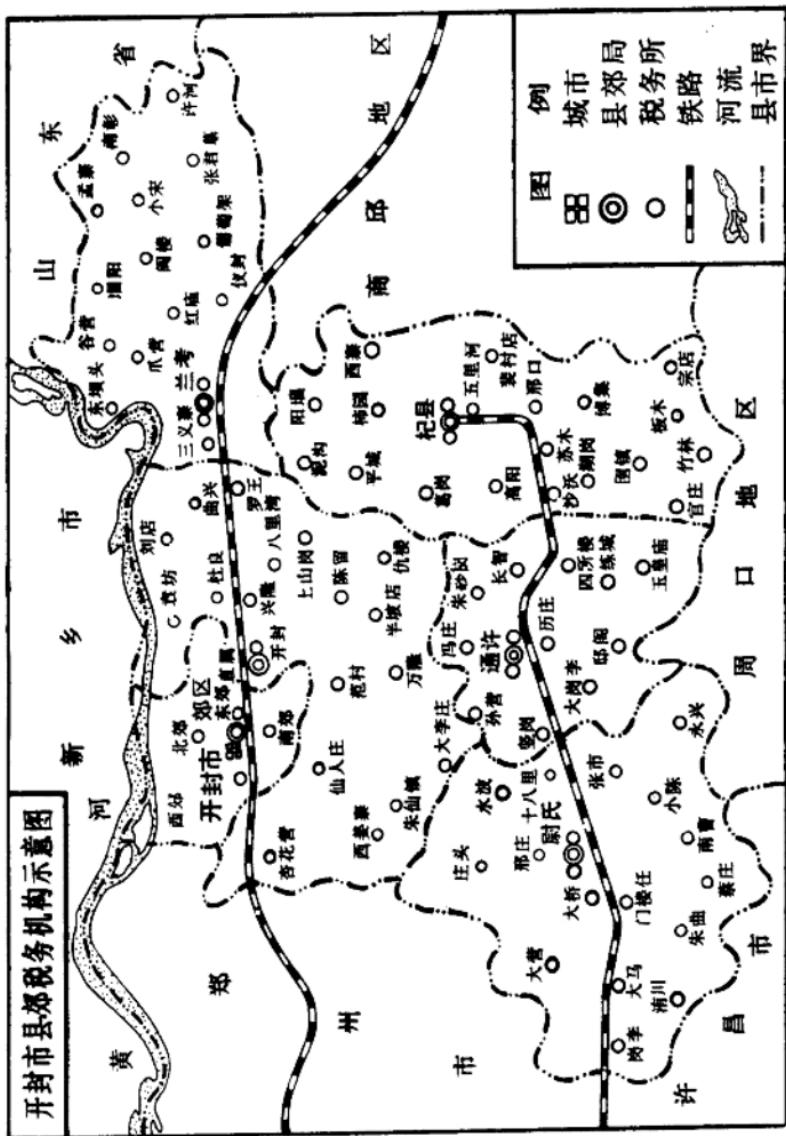
直属税务分局



兰考县税务局办公楼



开封市县郊税务机构示意图



序　　言

盛世修志是我国优良的历史文化传统。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在“一个中心两个基本点”的方针指导下，政治局面安定团结，经济形势欣欣向荣，为修志工作提供了有利的条件。

开封市税务局从1982年组成编修班子到志书出版，经历了十年的艰辛。编纂人员进行了大量的调查、搜集资料和研究整理工作。他们不仅查阅了本局自1949年解放后至1985年的档案；而且还远涉成都、南京、上海、太原等地的图书馆、档案馆查看了有关税收、财政的档案和史籍、专著等，共收集了两千万言的文字资料，继而从杂乱无章的资料中，经过认真的筛选整理，去粗取精，去伪存真，分门别类装订成73卷共118册珍贵的历史资料。本着尊重历史，详近略远，力求文字简练，通俗易懂，以时为序，横排纵述，纵横结合，横呈规模，纵述沿革，以横为主的体例分章编纂。志书设章、节、目、子目四级结构。上限1840年，下限1985年。除凡例、概述、大事记外，共设七章，记述了开封市在清末、民国和日伪时期的税收概况，着重叙述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至1985年的国家税收方针政策、沿革和实施情况。在编纂过程中，通过座谈会的形式，广泛征求了原在本

局工作的老领导、老同志的意见。1988年写出初稿后又邀请他们和市地方志编委的领导、兄弟部门修志的专家参加审稿、定稿。1990年5月，根据省、市地方志编委的指示，将下限由1983年延长至1985年，续编1984、1985两个年度，并对全部志稿反复修改，数易其稿，使其进一步完善充实，符合志书的要求。

在此期间，李元堂、方本正两位同志不顾年迈罹患重病，仍坚持工作，不幸献出了生命。

开封市税务志记述了百余年来税务工作发展变化情况，言有所据，笔有所托，字字句句均有来历，不虚美，不隐恶；而且笔势纵横，言词精练，广罗荟萃，体例完备，内容丰富。它是一部具有时代和地方特色的志书，旨在总结历史经验教训，为税务部门提供参考和借鉴。

在市税务局党委的关怀与支持下，经过编纂人员的辛勤笔耕，及从事财税工作四十余年的局长孙同五同志认真审定，志书终于与广大读者见面了，这是开封市税收战线的一件大事、喜事。它对今后续编税务志无疑是一个良好的开端。因此，我乐于作序。并表示祝贺。

诚然，编纂史志，既不同于文学作品，也有别于哲学著作，可抒情见意，空言论道。她必须有资治之功，史实可查之材。此志所需资料，实因年日久长，时过境迁，实难搜集完整；加之编审人员水平有限，缺点错误在所难免，望读者批评斧正。

李元堂
一九九一年十二月于郑州

凡例

一、本志根据“以类序事，事以类从，类为一志”的原则，采用“横排纵述，纵横结合，横呈规模，纵述沿革，以横为主”的体例撰写。

二、本志断限时间，上起公元1840年，下迄公元1985年。

三、本志呈章、节、目、子目四级结构，个别章节增加细目；除序言、凡例、概述、大事记外，共分七章纂述。各类史事，分归各章记述；部分不便归属章节的资料和有重要参考价值的税政法令，以及必须记述的史事，均列入第七章“附录”记述。

四、本志“税种”只记述曾在开封征收过的税种，余皆不记。田赋系我国主要税赋之一，因属农业税性质，由开封市财政局编写。

五、1953年3月币制改革，旧币一万元改为新币一元。为避免换算失误，本志各项统计货币数字，均以当时币值为准。

六、开封市系1948年10月24日解放，志中涉及解放前后时间界限，均以此为准。其他历史纪年，按当时通行记法，为方便核对，均用括号加注公元纪年。

七、河南省会于1954年10月由开封市迁往郑州市。志中关于省府开封的记述，均指1954年10月份前。

目 录

序言

凡例

概述 (1)

大事记 (8)

第一章 税务机构人事 (19)

第一节 机构 (19)

第二节 人事 (29)

 一、人员 (29)

 二、培训 (36)

 三、奖惩 (39)

 四、劳动竞赛 (41)

第二章 税务制度 (43)

第一节 旧税制沿革 (43)

第二节 社会主义税制的建立与发展 (46)

 一、统一税政建立新税制 (46)

 二、修正税制 (52)

 三、改革工商税制 (60)

 四、试行工商税 (64)

 五、利改税，全面改革工商税 (65)

第三章 税种 (67)

第一节 商品流通类 (67)

 一、烟酒税 (67)

 二、厘金 (68)

 三、牲畜交易税 (68)

四、营业税	(69)
五、货物税	(71)
六、出入口税	(72)
七、行佣税	(72)
八、工商业税	(74)
九、商品流通税	(74)
十、工商统一税	(75)
十一、集市交易税	(76)
十二、工商税	(76)
十三、增值税	(77)
十四、产品税	(78)
第二节 非商品流通类	(79)
一、印花税	(79)
二、城市房地产税	(80)
三、屠宰税	(81)
四、车船使用牌照税	(82)
五、文化娱乐税	(84)
六、建筑税	(85)
第三节 收益类	(86)
一、所得税	(86)
二、工商所得税	(87)
三、国营企业所得税	(88)
四、集体企业所得税	(90)
五、国营企业调节税	(90)
六、国营企业奖金税	(91)
七、集体企业奖金税	(92)
第四节 涉外税收	(93)
一、外国企业所得税	(93)

二、个人所得税	(94)
第五节 其它类	(94)
一、盐税	(94)
二、国家能源交通重点建设基金	(96)
三、城市维护建设税	(97)
第四章 稽征管理	(99)
第一节 稽征	(99)
一、税卡	(99)
二、包税	(100)
三、驻厂征收	(101)
四、查帐征收	(102)
五、民主评议	(103)
六、定期定额	(105)
七、三自纳税	(109)
八、代征代扣	(110)
九、缉私	(113)
第二节 管理	(114)
一、纳税宣传	(116)
二、纳税申报	(117)
三、纳税鉴定	(118)
四、纳税辅导	(120)
五、纳税检查	(120)
六、发票管理	(121)
七、三员护税	(124)
八、纳税竞赛	(126)
第三节 监交利润	(127)
一、监交	(127)
二、会审	(128)